

安徽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皖教助函〔2018〕43号

关于延长2018年度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时间的通知

各市、县（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落实“精准资助、应贷尽贷”的工作要求，切实做到“以学生为中心”，满足所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贷款需求，经研究决定将2018年度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时间延长至9月25日。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大宣传力度。各县(区)要广泛宣传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要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办理助学贷款放在脱贫攻坚战略背景下考量，真正做到宣传不漏一户一人，真正落实应贷尽贷要求。各高校要将助学贷款政策及延长受理时间通过各种形式向所有在校生宣传，动员未办理助学贷款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或者学生家长）及时到生源地办理，力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能够享受到国家这一惠民政策。

二、做好受理工作。各县（区）要按照既定的工作方案延长

受理时间，及时调配补足工作人员，确保受理时间有效延长。要探索调整受理工作模式，变等人来为送上门，将“红地毯”延伸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门口。

三、及时录入回执。各高校应针对受理时间延长的新情况，合理组织人员及时完成贷款回执录入工作，确保在2018年10月10日前完成本校录入任务。

联系方式：吴 振，0551-62831867

张梦晴，0551-62867925

安徽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18年9月12日

